



中國醫藥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Center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 班別：

DS Baby Yoga 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教保檢定班(B)

■ 課程時間：

111/3/12(六)、3/19(六) 下午13:00-16:00 ; 111/3/26(六) 下午13:00-15:00

■ 課程內容：

DS BABY YOGA 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是依「人初千日」階段的嬰幼兒需求所發展出來，能協助嬰幼兒全面良好發展的最佳育兒活動之一，也是一項能協助在生活中會接觸到嬰幼兒的專業從事人員，提升其專業性的重要項目。

課程中，除了能夠學到專業的 DS BABY YOGA 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動作及運作要點，認識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與知覺動作遊戲的專業學理，更可以藉由上課過程中各項嬰幼兒教育托育主題的討論，讓學習者建立全面而完整的教保及托育新知。

※全程參與本課程並通過筆試及術科測驗合格者，取得「台灣國際嬰幼兒教育保育發展促進會」檢定證書及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修讀證明。

■ 課程內容：

週數	日期(星期)	時間	講題
1	111/3/12(六)	13:00-16:00	嬰幼兒運動瑜珈簡介、感覺動作發展
2	111/3/19(六)	13:00-16:00	嬰幼兒瑜珈和感覺動作發展、符合嬰幼兒生理解剖學的瑜珈運動
3	111/3/26(六)	13:00-15:00	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整合設計+總評量

1. 教材包含學術科講義各一本及贈送 DS BABY YOGA 動能知覺瑜珈專用大浴巾一條。
2. 需自備上課用娃娃(若無娃娃的學員，可租借嬰兒娃娃1個150元用於3堂課程中進行。)
3. 除贈送的浴巾外，需另自備一條大浴巾。(上課用具)。
4. 證書製作用2吋大頭照兩張。

■ 授課老師: DS BABY YOGA 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檢定資格講師

■ 招生對象：托嬰中心托育人員、保母專業人員、醫護理工作人員、產後護理之家工作人員、到宅月嫂專業人員、嬰幼兒教育工作人員、有興趣之社會人士。

※此課學員人數限15位名額，額滿為止。

■ 課程費用：學費3,400元、材料費1,000元、報名費300元，總計4,700元整。

※與CBM 嬰幼兒撫觸按摩與知覺動作遊戲教保檢定班(A)一起報名，可享總收費折減200元整。

■ 上課地點：

中國醫藥大學 台中市學士路91號（學士路、英才路交叉口）。

■ 主辦單位：

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 優待辦法(須提供證明影印本)：

- 1)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教職員生，免收報名費，學費打8折。
- 2)本校與亞洲大學校友，免收報名費，學費打8折。
- 3)推廣教育中心之舊生，免收報名費。
- 4)身心障礙人士、高齡就學(滿65歲)及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志工，學費打8折，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 5)持有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晶緻認同卡學費打8折，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 6)此課程，無團報優惠。

@上列祇擇一優待，不得重複。

凡符合以上資格者，請於報名時自行提供證明文件影本，否則恕不優惠，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1. 請至「線上報名系統」 https://webap.cmu.edu.tw/Actregister/all_list.aspx?class=7
2. 報名完成後，請提供【個人證件影本】以核實報名身分並完成報名流程

《繳費方式》：若收據需開立抬頭及統一編號，請於繳費時告知，收據開立後無法更換。

1. 郵政劃撥

帳號：22182041

戶名：中國醫藥大學

請於劃撥單上「備註欄」註明班別及學員姓名。

2. 匯款轉帳

帳戶名稱: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

銀行名稱:土地銀行北台中分行(0050773)

銀行帳號:077051025001

請於匯款後，來電04-2205-4326告知班別及學員姓名、轉匯帳號後5碼及匯款金額。

3. 繳費截止日前至現場繳費(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08:10-17:00)

請至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宿舍一樓推廣教育中心繳費(學士路與英才路交叉口天橋下)

上課第一天資料請備：

(1) 健保卡影本

(2) 2吋大頭照兩張(貼於證書用)

(3) 若報名優惠身份(舊生、校友、教職員生與附醫志工等)請附上相關證明

■ 退費辦法（報名費不退，退費程序請參照本中心之“退費注意事項”）：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4.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如欲申請退費，勿以口頭告知為憑；請填妥「退費申請單」，並備妥相關文件(如存摺影本等)，向本中心提出申請，文件未齊全者恕不受理。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或報名人數已滿，應全額無息退還已繳費用

*溢繳費用者，應全額退還所溢繳之金額

■ 注意事項：

1. 報名後請留意本中心網站所公佈之最新消息。
2. 若上課前未收到通知，請於開課前二天來電確認是否開班，以告知上課地點。
3. 本中心保有課程及師資調整之權利。

■ 備註：

1. 為讓學員能夠專心且獨立完成課程，並維持老師教學順暢，請諒解無法開放學員及老師以外的人員進入教室旁聽或觀課、錄影，以維持教室秩序。
2. 報名截止日為**111/3/1(二)**
3. 若人數不足本中心保留不開班或延期之權利。